

人事室公告

主旨：本校技術發展暨國際合作處國際合作中心誠徵專案研究人員 1 名，資格條件如下表說明。

填表單位（處、室、科、中心）		技術發展暨國際合作處 國際合作中心		填表日期	114年05月05日
擬聘人員職稱	專案研究人員	需求人數	1人	建議報到日期	114年06月01日
擬聘職員工主要工作內容					
1.協助新南向產學合作專班招生及國際合作中心相關國際業務		3.境外生之各項行政與服務			
2.境外生管理與輔導		4.主管其他交辦事項			
擬聘職員工基本條件					
1.學歷條件：					
☐ 國中以上 ☐ 高中職以上 ☐ 專科以上 ☒ 大學以上 ☐ 碩士以上 ☐ 博士以上					
學歷科系背景：					
(1)不拘 (2)					
2.相关工作經驗要求： ☐ 不需 ☒ 需要，如下：					
(1)電腦文書能力，如：Canva，Excel、Word、(2)基本影片剪接製作能力 PPT等					
3.專業領域條件：					
(1)具計劃規劃及執行經驗尤佳 (2)					
4.其他條件及限制：					
(1)須配合至越南等新南向國家實地招生事務 (3)須配合相關活動與輔導					
(2)一般電腦文書處理能力					
擬聘職員工試用期、薪資、社會保險及福利【本項由人事室填寫】					
1.試用期：			3.福利：		
☒ 有，3個月			☒ 勞保、健保、勞退金提撥		
☐ 無			☐ 公保、健保、私校退撫金提撥		
2.薪資：			☒ 休假(依規定)		
☐ 依本校教職員工敘薪辦法			☒ 教育訓練		
☐ 依本校約聘僱人員聘用辦法			☒ 羅東聖母醫院就醫優惠		
☒ 其他： <u>依據國科會計畫專任人員工作酬金參考表(36,300元)</u>			☒ 依本校規定參加福委會活動		
			☐ 年終獎金		
			☐ 其它_____		

備註：意者請即日起至 114 年 6 月 30 日(週一)止(以郵戳為憑)，將履歷(含照片)、自傳、學經歷證件影本、聯絡方式及其他有助於審查之相關資料，信封內外並註明【應徵單位】、【職級】，郵寄至：266003 宜蘭縣三星鄉三星路二段 265 巷 100 號聖母專校人事室收。合格者擇優另行通知甄選，隨到隨審，額滿為止，恕不退件。

人事室

人事室
114.06.12